

以美國馬拉松爆炸案與高鐵炸彈案探討恐怖犯罪及恐怖活動之界限及其影響

王伯頌*、劉育偉**

摘 要

2013 年 4 月，我國與美國波士頓分別發生高鐵炸彈案與馬拉松爆炸案，本文試圖分析兩者本質上是為恐怖活動或是恐怖犯罪，並以社會學、心理學之角度詮釋恐怖活動之有關理論，畢竟恐怖活動在不同背景下有不同之心理脈絡，除試圖瞭解恐怖活動者的動機外，進而探討恐怖活動所帶來之影響；另外，彙整自美國 911 事件以後，世界各地的恐怖爆炸活動說明及分析成因。最後，說明我國未來對恐怖爆炸活動應如何因應，期望藉由上述架構達到拋磚引玉之功能，並對恐怖爆炸活動能有更多元與全面之理解，且提供我國相關部門反恐活動之因應參考。

關鍵詞：恐怖犯罪、恐怖主義活動、波士頓爆炸案、高鐵炸彈案。

* 王伯頌，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現任銘傳大學社會與安全管理學系助理教授、中華民國犯罪學學會理事。

** 劉育偉，現為國立中正大學教育學院犯罪防治研究所博士生、國防部法律事務司法法規研審處派兼法規會法制官。

From Marathon bombing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high-speed rail bombings in Taiwan to explore the boundaries of terrorist crimes and terrorist activities and their impact

Po-Chi, Wang 、 Yu-Wei ,Liu

Abstract

Taiwan and Boston Area, respectively, high-speed rail bombings and Marathon bombings occurred in April 2013. This paper attempts to analyze these two of terrorist activities or terrorist crimes essentially, and sociology 、 psychology theoretical interpretation of terrorist activities. After all, terrorist activities in different contexts have different psychological context, in addition to trying to understand the motives of terrorist activities outside, then discusses the impact of terrorist activities. In addition, since the accident 911 of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we described the terrorist bombings around the world and analyze the causes. Finally, Taiwan in the future for the terrorist bombing activities should be how to respond, etc., herein expectations cut from the above point of view, capable of terror bombings have a more comprehensive and complete understanding, and provide the relevant departments in Taiwan's anti-terrorism activities in response to the reference.

Keywords : Terrorist crimes, terrorism, Boston bombings, high-speed railway bombings.

壹、前言*

2013年4月，對美國與臺灣而言都是個不平靜的月份。首先於4月12日，我國發生疑似恐怖活動的高鐵車廂與立委服務處放置炸彈案，高鐵行李箱裡的鬧鐘設定引爆時間，是上午10點整，就是高鐵進台北站的時間。而立委盧嘉辰服務處的炸彈，鬧鐘則訂在12點35分，正是關公繞境活動的5千位信徒，在服務處用餐休息。所幸因兩嫌製作炸彈技術，且犯罪技巧拙劣，兩枚炸彈並未引爆。要是這兩起炸彈都爆炸，後果不堪設想。

相對於臺灣，美國就沒有這麼幸運了，於4月15日，於波士頓馬拉松的終點發生了兩起爆炸案，兇嫌同為兩人之兄弟檔，至少有3人死亡，百人受傷，現場手、腳與煙霧齊飛，其中一位女選手慘死終點線前，即將求婚的男友目睹她當場死亡的慘狀。此一爆炸事件被媒體喻為繼911事件之後，美國本土最嚴重的恐怖活動事件。

炸彈客在我國並非頭一遭，1992年發生過麥當勞爆炸案，嫌犯陳希杰以TNT黃色炸藥向商店恐嚇取財；2003年到2004年間發生楊儒門案件，他在台北放置17次爆裂物，要求政府重視開放稻米進口對於台灣農業的衝擊。無論是為了個人私利或者是社會公義，炸彈客代表的是知識份子對於社會的反動，引爆社會扭曲價值的引信，炸傷的不只是人命，還衝擊到社會根本的價值與信任¹。

由臺灣高鐵炸彈案，與美國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兩者的接連發生，不禁使吾人對此兩事件的脈絡產生好奇，其兩者究竟為恐怖活動或是恐怖犯罪？各研究領域（如社會學、心理學等）對於恐怖活動的理論解釋為何？又其恐怖活動於不同背景下的心理脈絡為何？接者，也想瞭解恐怖活動者的動機為何？恐怖活動所帶來的影響有多大？另也試圖彙整自美國911事件以後，世界各地的恐怖爆炸活動與分析，最後，提出我國未來對恐怖爆炸活動應如何因應等，本文試圖由上述角度切入分析，期望能對恐怖爆炸活動能有更全面與完整的理解。

貳、恐怖犯罪與恐怖主義活動的差異

根據FBI的定義，「所謂的恐怖行動事件是指，以暴力行動或以對人命有危險的行為，在違反聯邦政府或任何州政府刑法規定的情況下，威嚇或強迫政府、社會大眾、或其下之任何部門者」²。Sternberg（2003）把恐怖主義簡單的定義成「有系統的使用恐怖，特別是作為一種強迫之手段」³。Hallett（2004）把這個名詞定義為，一種針對人或財務的誇張犯罪，犯罪者只能從中獲得象徵性的或心理的滿足⁴。文獻中還有許多各式各樣的定義。儘管面對這些林林總總的不同定義，Marsella（2004）還是找到了其中一些共同的部分。「恐怖主義／行動可以被寬廣地看成(a)有一些人或團體(b)針對社會大眾(c)使用武力或暴力(d)並且企圖造成恐

* 本文在此特別感謝2位匿名審查老師之不吝指正及賜教。

¹ 戴伯芬（2013年4月17日），不曾間斷的社會炸彈客。《蘋果日報》。2013年6月20日讀取自網址：<http://appledaily.com.tw/appledaily/article/headline/20130417/34957080/applesearch/不曾間斷的社會炸彈客>。

²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1999). *Terrorism in United States—1998*. Washington, DC: U.S. Department of Justice, Counterterrorism Threat Assessment and Warning Unit.

³ Sternberg, R. J. (2003). A duplex theory of hate: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of terrorism, massacres, and genocide. *Review of General Psychology*, 7, 299-328.

⁴ Hallett, B. (2004). Dishonest crimes, dishonest language: An argument about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懼(e)做為強迫個人或團體改變其政治或社會立場的手段」⁵。

恐怖主義 (Terrorism) 所採取的恐怖活動，與恐怖犯罪不同，雖然兩者都會引起社會的恐慌，或造成實際的傷害，但是從其特性、組織與目的上仍可區別相異之處，恐怖主義活動係指具有宗教或政治極端意念與狂熱的團體，針對特定的對象，以恐怖暴力的手段，陷個人、團體、社會、政府或國家，於恐怖驚駭的情境，以遂行其政治、社會、宗教、經濟、信念的目的。而恐怖犯罪，則為單獨的犯罪者，採取暴力、攻擊、脅迫、恐嚇等方式要脅他人或政府，使其引起財物損失、造成心理恐懼或不安全感，以達到犯罪者所預期實現之願望。兩者之間雖然有部分的相似，如恐怖主義者與恐怖犯罪者都會經由恐怖的活動或犯罪以遂行他們的信念；但恐怖犯罪卻不全然為恐怖主義者所為，因此有將其區別定義之必要。⁶

表 1 恐怖主義活動與恐怖犯罪的區別

區 別	從事恐怖主義活動者	從事恐怖犯罪者
從事者特性	具組織性，如：蓋達組織。	多半為單獨行動的個體，不具組織性。如：楊儒門。
犯罪史	不一定有傳統類型的犯罪史，但多有恐怖活動史。	多半不具傳統犯罪史，也無恐怖活動史。
動機	所具偏執信念的性質較為寬廣，如宗教、政治。	所具偏執信念的性質較為狹隘，且多為伴隨其生活經驗的回應。
傷害性程度	傷害目標明確且較嚴重，以引起注意或企圖達其目的。	雖有時具嚴重性，但其傷害性較不確定。
活動技術	常有專業恐怖專業，從事恐怖活動的技術純熟。	技術較不純熟。
傷害對象	針對阻礙其信念、宗教、政治發展的對象，以昭明其主張。	無針對性，以擴大社會不安。
事件特性	具持續性，以延續其恐怖效果，強化其主張成功可能。	不一定具持續性，但具有傳染性
事件後從事者身分	為求效果，往往予以公開化。	為躲過偵查，往往隱身自己，具高度匿名性

資料來源：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 (2010)⁷

參、有關恐怖主義活動的理論解釋

一般而言，恐怖主義的相關活動類似犯罪行為，以下幾個理論解釋可能有助於我們對恐怖主義的認識與瞭解⁸。

一、挫折攻擊論(frustration aggression hypothesis)

此理論的基本論點指出，當個體或群體謀求的某些利益或目標遭受阻礙或挫折時，反應方式之一為對引起導致挫折的對象加以攻擊。而恐怖主義活動之所以發生，可能源於恐怖組織與恐怖份子心理上的挫折感，如恐怖份子在個人事業或

⁵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⁶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2010)，犯罪類型學。臺北，國立空中大學。

⁷張平吾、黃富源、范國勇、周文勇、蔡田木(2010)，犯罪類型學。臺北，國立空中大學。

⁸胡聯合(2001)，當代恐怖主義與對策。北京：東方出版社。黃富源、范國勇、張平吾 (2006)，犯罪學概論。臺北：三民書局。

生活中的挫敗經驗，或其所處社會階級、種族、地區等在該社會、經濟或政治上遭到歧視及不公平對待，或在社會變遷的現代化近程中，因追求實現某些願望時遭受忽視、遺棄、或被剝奪，產生挫折感及不滿現況情形，於是以訴諸恐怖活動的暴力攻擊行動表達不滿。而導致挫折感原因有以下幾種理論：

1.社會不平等理論：此理論強調，社會經濟及政治的不平等為挫折感的根源，如經濟上的貧富差距懸殊，政治上的獨裁、不公平統治，或在社會上遭受歧視及社會地位日趨邊緣化等因素。

2.階級壓迫理論：此理論認為，居於統治的宰制階級透過各種方式與手段壓迫被統治的被宰制階級，此為恐怖組織與恐怖份子產生挫折感的來源。

3.相對剝奪理論：此理論認為，當個人期望與現實之間所產生落差時，便會產生失望或被剝奪感覺，當此一落差大到無法容忍時，便容易產生挫折感及暴力攻擊行為，如進行改革、革命或製造恐怖活動。

4.期望中斷理論：此理論指出，當個人的期望突然落空或被迫中斷時，因其期望速度仍以未中斷前的速度增長，必然導致期望與現實間的矛盾衝突，因而產生挫折感。

5.地位不一致性理論：此理論認為，當個人經濟、教育與政治地位之間產生不一致情形，亦容易產生挫折感。

因此，為避免社會暴力攻擊情形發生，主政者應盡量設法消除社會存在的不公平、不公正、不合理及不合人民期望的諸多現象，努力解決貧困、失業、貧富不均等社會資源分配不均問題，提高政治民主，尊重少數族群的合理訴求，保障人民的參政權等，以減少恐怖份子滋生事端的機會與頻率。

二、實力理論

此理論認為，隨著社會生活條件、經濟起飛及政治自由民主的變遷與發展，能促使恐怖主義活動滋生及發展；因為恐怖組織及恐怖份子透過此一趨勢，更容易獲得龐大的經濟資源，自由組織各種合法的社會團體吸收成員及資金，以掩護及資助非法恐怖活動。他們認為，恐怖主義組織的戰略，並不是去爭取民眾的支持，而是向政府及民眾展現其實力。

1.規範理論(anomie theory)

此理論認為，恐怖主義產生原因在於社會結構存在著某些緊張狀態，如在社會所支持與肯定的合法目標，與企圖達到此一目標的手段之間存在矛盾與不一致的失衡狀態，即社會如果過度強調合法目標的重要性，但卻無法提供民眾達到此一目標的手段與機會，此一結果極可能促使極端分子訴諸恐怖暴力活動。

因此，為避免恐怖主義活動的產生，社會應盡可能提供民眾獲取合法目標的均等機會，並針對社會結構中存在的諸多不公平及不合理措施加以改善，預防民眾透過非法手段與方式去實現目標，甚或完全否定現行的社會價值目標，以革命方式企圖推翻政府或企圖建立新的社會價值體系。

2.模仿與學習理論(imitation or learning theory)

此理論認為，模仿並不是人類天生具有的本能，是後天在生存的社會環境中逐漸習得及內化(強化)社會價值規範而來，人們具有透過觀察(暗示的刺激)而模仿(行為反應)他人及學習社會行為的能力，是行為、環境與個人間互動的結果。

如大眾傳播報導恐怖暴力活動的新聞，反覆播出的暴力攻擊行為極易受到強化，容易誘發民眾的模仿與學習，作為其遭遇問題的解決方式。

一般而言，恐怖活動方式依序以爆炸、綁架及劫機形式的恐怖活動最容易被學習，暗殺及襲擊的學習性相對較低。

3.學習反轉性理論

此理論認為，恐怖主義活動雖具有學習性，但並非一直累加上升，而是達到一定的臨界點後，恐怖主義活動的發生非但不會增加未來恐怖活動的發生數，且會減少其發生，亦即會產生逆轉效果。原因是恐怖主義活動的滋生與發展結果，嚴重影響社會及國家安全，必然會引起政府的關注，增加反恐的預算支出及充實反恐措施與人員，破壞或削弱其組織體系，使恐怖活動更難得逞。

4.標籤理論(Labeling Theory)

此理論認為，恐怖主義與偏差行為一樣，是社會反應與評價的結果，亦即恐怖主義或恐怖份子是被社會貼上不受歡迎及應受責難的標籤，是在一種特殊形式符號互動過程的結果而展現出來的反社會行為。因此，在暴力事件或加害者被貼上恐怖主義行為或恐怖份子的過程中，他們也會因「自我實現預言」的作用而接受或適應該角色，其中社會、政府機構與新聞傳播的反應常在此一過程中扮演積極的關鍵角色。

換言之，恐怖主義行為是社會本身透過制定什麼是構成恐怖主義與恐怖份子的法律要件，及其相對應的法律懲罰所「製造」出來的；唯有透過「除罪化」及勿隨意加上恐怖主義及恐怖份子的標籤，才可能避免強化其組織與恐怖行為。

5.戲劇理論及傳播理論

戲劇理論認為，人們的行為必須放在社會的大舞台來觀察，強調個人行為係透過印象管理來進行表演，其目的在於充分展現其希望表示的行為及行為的意義。如恐怖份子在傳播媒體面前常表現出恐怖份子的殘酷形象，以製造恐怖效果，擴大其影響力；或極力表現出被逼迫、走投無路才鋌而走險的弱勢傾向，以博得同情。但在私底下則可能有著與一般常人一樣的價值觀與道德感。

因此，對恐怖主義者而言，暴力行為並不是恐怖主義的真正目的，只是希望傳達其企求達到政治目的的一種手段而已；恐怖份子常是表演或宣傳專家，透過傳播媒體傳遞訊息，以遂行其恐怖活動的目的。

三、副文化理論(sub-cultural theory)及文化衝突論(culture conflict theory)

此理論認為，一個社會必然存在著一個主流文化，同時也存在著各行各業屬於不同群體的副文化(subculture)，當副文化價值與主流文化相衝突時，其成員可能會為維護其副文化而訴諸暴力活動，或形成恐怖主義活動。因此，為避免滋生恐怖主義活動，政府亟應正視不同社會文化間的協調、融合與相處問題。

四、衝突功能理論(conflict function theory)

此理論認為，恐怖主義暴力衝突活動產生的必要條件包括以下三項：

- 1.人類本身具有潛在的攻擊本能；
- 2.社會本身存在著資源分配不均(不公平)的現象；
- 3.民眾對產生此一不均(不公平)社會結構的合法性持否定態度。

易言之，當一個社會下層階級或邊緣成員缺乏向社會上層流動的合法機會，其被剝奪感愈強烈，則該社會愈可能產生恐怖主義的暴力衝突活動。當恐怖主義組織透過製造震驚社會的恐怖活動，迫使政府打擊與圍剿恐怖組織，對於恐怖組織保持與社會敵對的緊張關係，明顯區分組織與社會的界限，對其組織內部的團結與凝聚力有其正面積極的功能。

對社會本身而言，恐怖組織的存在及政府對該組織的圍剿打擊，可使一般民眾瞭解社會規範，並與該組織劃清界線，有利於社會的團結與整合，構築一道反恐怖主義的全民治安防線。因此，恐怖主義的暴力衝突活動雖然不見容於社會，但也是值得重視的社會安全閥與預警機制，它一方面提醒民眾注意，一方面提醒

處於權力結構核心的主政者，應多關心社會邊緣人所遭受的不公平待遇或困境，努力化解其中的矛盾與衝突，才可能減少類似「白米炸彈客」的挑釁與攻擊。

Marsella (2004) 進一步說明，要想對恐怖主義／行動有完整的瞭解，除上述相關理論外，還地須詳細地考慮心理社會脈絡、動機，以及行動的後果⁹。分別論述如下。

肆、恐怖主義活動的心理社會脈絡

心理社會脈絡 (psychosocial context) 是指對特定行為的發展和擴張有鼓舞作用的某些社會和心理環境。心理社會脈絡是一種認知建構的世界，它來自孕育於文化中個人之社會化過程，也獲得其支撐。這裡所謂的文化範圍可能很廣，可以包括整個國家；也可能很小，只包含個人所處的小團體。因此有與整個社會相對應的心理社會脈絡，也有與小型次級文化相對應的心理社會脈絡。

Ervin Staub (2004) 假定，某些文化特性會促成恐怖團體的成論形。此一解釋類似前述副文化理論或文化衝突理論的觀點¹⁰。第一個特性是「貶抑文化」

(culture devaluation)，它是指一個團體或文化挑選了另一個團體或文化做為代罪羔羊或是意識形態上的敵人。「它可能是由一些信念組成，例如他們是懶惰的、或智能有限的、或善於操弄的、或道德敗壞的，或者他們是危險的敵人，意圖摧毀我們的社會與團體」¹¹。例如，許多國家或文化認為美國對於世界上的苦難漠不關心，也對全球文化各地的差異和地區特性感覺遲鈍¹²。許多人相信這種漠不關心的態度影響了美國聯邦，使其對全球身處貧窮和不利條件者，採行了政治壓抑的政策¹³。此外，有些人相信美國文化對於傳統文化的認同、宗教維繫和生活方式等，是一種真實而且迫切的威脅。

多數的非白人團體相信美國社會的「主流」價值和自己次文化的價值並不一致。絕大多數這樣的人接受這個差異，或在這樣的系統之下努力地改變這個主流觀點。然而，有些人或許採取的是恐怖主義者的徑路。亦即，Staub所討論的貶抑文化概念可包含是恐怖主義者與類似恐怖行動的個人和團體¹⁴。

第二個特性涉及到「不平等」(inequality)、「相對剝奪」(relative deprivation) 與「不公正」(injustice) 等的知覺。處此解釋類似前述挫折攻擊論中「社會不平等理論」及「相對剝奪理論」的論述。身於不利地位、無權和被迴避的人，比一般人更可能加入暴力或恐怖組織的原因，不單單只是藉以滿足自己的基本需求，而是也希望能從恐怖組織獲得社群與認同感。Staub (2001) 稱呼這種處境為困

⁹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⁰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¹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²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³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⁴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難生活條件 (difficult life conditions)，其特徵是飢餓、疾病、缺乏社群感，也缺乏自己和家人的庇護處所¹⁵。「沒有物質資源的人，也沒有可失去的東西，他們是加入極端組織的極佳人選。而組織允諾一旦那些擁有資源者從權位中被移除，將予以更好的生活條件」¹⁶。組織所允諾的不僅僅是更好的生活條件，它還提供了歸屬感。D. M. Taylor和Louis (2004)也做了一個相似的論述，那就是除了不利的經濟和政治因素之外，心理認同的需求也把一些拉進恐怖組織。他們主張，「恐怖組織提出簡化的世界觀，使得他們的組織顯得特別有吸引力，因為他們提供了一種集體認同」¹⁷。恐怖組織同時也填補了許多人重要的心理上的空虛。許多人加入恐怖組織，也可能是因為他們「具有道德原則，這使他們去認同那些處於困難條件，或是被不公平對待的人」¹⁸。

正如洪德里奇在《恐怖之後》中曾提及：「巴勒斯坦人民被剝奪的還不只是一個民族的自由，他們被剝奪的還有民族的自尊和受別的民族尊敬的權利。」另一方面，當巴方試圖改變這一情境時，發現自己根本無法對抗以色列的軍事優勢，當這種群體需求與客觀現實可能性之間的矛盾日益突出，無助感日益增強時，一些極端分子就會偏執地採取極端方式，改變現實自我以符合理想的自我，求得自我意識的統一。

第三個特性是，大多數恐怖組織具有很強的階級性，此論述亦類似於前述挫折攻擊理論中的「階級壓迫論」。有時候成員會把領導者描述成是全能的、令人信服與具有個人魅力的人。Staub把這種心理社會特性稱為「對權威者高度的尊敬」(a strong respect for authority)。有些人會加入組織，單純是為了擺脫令他們不滿意的自我意像，而把自己交給有權力的領導者和層層相扣的命令組織。整體而言，這些真實的或知覺到的情境，最容易再有更好生活的允諾召喚時，成為恐怖主義者招募新人的溫床¹⁹。

另以心理學的視角出發，不同的領域的心理學者對恐怖活動有著不同的切入視角，以社會心理學而言，按成員對群體的關係(態度、主場等)為標準，把群體分為內群體和外群體，成員所屬的群體即內群體，此外的其他群體即外群體。內群體具有內群意識，這是一種社會認同，群體內成員看法一致、團結、合作，而對別的群體具有偏見、敵意、憤恨等。當前恐怖主義主要有民族主義、宗教極端主義性質和極右、極左組織等類型。由於歷史和現實的原因，這些恐怖主義組織都存在著社會認知的侷限性，明顯地表現出偏見和歧視。

恐怖主義爆炸犯罪頻發的地域，都是有著劇烈群體利益衝突的地方，按照社會心理學的群體理論，相互間目標的排他性在個體水準上導致了分化群體型的

¹⁵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⁶ Wagner, R. V., & Long, K. R. (2004). Terrorism from a peace psychology perspective.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⁷ Taylor, D. M & Louis, W. (2004). Terrorism and the quest for identity.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⁸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¹⁹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競爭行為；在群體水準上導致了群體間的衝突和刻板性的競爭行為。因而目標關係的實質決定了群體間的行為。由於認識的偏執性，群體內成員團結、合作，而對別的群體具有偏見、敵意和憤恨等。再以認知心理學的觀點檢視之，社會認同極大地要受到記憶中所儲存的資訊的影響。對災害的集體記憶促進了認知一致，同時集體記憶加深的仇恨誘發著報復動機。實際上恐怖行為發生和實施是一個完整的心理過程：外界誘因—共同認同(集體記憶)—復仇動機(強烈情緒情感色彩)—實施恐怖活動(暴力報復)。

另以人本主義心理學的需要層次理論檢視，在恐怖主義「人體炸彈」頻發的地區，實施恐怖主義「人體炸彈」犯罪的一方要滿足的不僅有經濟上、政治上的還有自尊上的需要。恐怖主義中之「人體炸彈」犯罪除具有一般恐怖主義的特徵外，它還有故意通過自殺獻身來達到其目的的特點，因而事前設定或預謀攻擊者的死亡，是確保攻擊者成功完成所擔負使命的前提，許多不同的文化傳統都產生過自殺式攻擊者。從二戰中的日本櫻花突擊隊，到印度的克什米爾分離主義分子、斯里蘭卡的泰米爾之虎也成功地招募了許多自殺式炸彈攻擊者。

伊斯蘭世界那些死於自殺式襲擊的人是「為了保護自己的土地和榮譽、抗擊竊取了巴勒斯坦的以色列人」而獻身的。他們不是自殺者，而是在聖戰中倒下的殉教者，會被授予「烈士」稱號，亦即透過「自殺攻擊」的行為，來達成需求階層論中的「自我實現」過程。在此動機下產生的行為，通常不計後果，傷亡會非常慘重。

以上，分別由鉅觀的社會學與心理學的觀點，論述恐怖活動者發生的理論，可知心理與社會的脈絡皆會造成恐怖活動的產生。接著再由微觀的恐怖活動者的動機行為論述如下。

伍、恐怖主義活動者的動機

「恐怖主義的源頭非常複雜，而且他涉及到歷史、政治、經濟、社會與心理因素等。就這些因素來說，心理因素是被研究得最少、最不被了解的，或許它也是最重要的一個」²⁰。

檢視恐怖活動爆炸案動機，有超過半數的爆炸案件，動機是未知的。在確定動機的爆炸案件中，最常見的是惡作劇為破壞（50%），大約 25% 的爆炸案件是為了報復或威嚇，私人仇恨占了 15%，妨礙或阻礙占了 7%。

爆炸案（Bombings）的表面動機隨著時代而變。在 1968～1971 年之間，美國的爆炸案差不多有一半是「社會抗議」的產物²¹；在 1975 年有超過三分之一的爆炸案是由於「個人仇恨」，以及另外的原因是「惡意破壞」²²。然而，在 1975 年只有 10% 的爆炸案與社會抗議有關。從 1980～1983 年之間，全國的爆炸案穩定的減少；這種低發生率的情形維持了幾年，到了 1987 年之後之後又開始顯著地增加。

在恐怖活動動機的解釋上，Bandura（2004）斷定恐怖份子透過認知重建工作（cognitive restructuring）來正當化他們的恐怖行動，包含 1. 道德的正當性；

²⁰ Moghaddam, F. M. & Marsella, A. J. (2004). Introduction.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²¹ Moll, K. D. (1974). *Arson, vandalism and violence: Law enforcement problems affecting fire departments (LEAA)*. Washington, D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²² U. S. Department of Justice. (1976). *Bomb summary—1975*. Washington, DC: U. 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2.委婉的語言及 3.有利的比較等部分²³。

在第一個道德的正當性中，恐怖活動份子透過告訴自己這樣的行為具有社會價值，同時也具有終極道德與善意目的，來獲致道德的正當性，使人從事可被指摘的行徑。

在第二個委婉的語言（euphemistic language）中，他認為人的行為在給予經過消毒或中性化處理的語言之後，通常會變得比較殘忍。必然地，他們所用的語彙是把人「消耗掉」而非把人給殺了，以及用「附帶的損害」來指稱在爆炸中喪生的百姓。Bandura提供了許多豐富比喻和委婉言詞的例子來強調其觀點，例如爆炸任務被稱作是「服務中的標的」，而炸彈則被稱「垂直散開的清除人員設計」²⁴。

在第三個有利的比較（advantageous comparison）中，恐怖份子相信他們的生活方式和文化的基本價值比被他們攻擊的文化要優越。例如，美國聯邦在阿拉伯國家的眼裡，是個該被責罵的對象，因為許多問題都是因為美國聯邦的各種政策和措施所造成²⁵。有利的比較會大量的引用歷史資料將其暴力行為正當化。

Bandura也指出，恐怖組織在發展動機的工作上，同時也採用了脫離措施（disengagement practice），像是去人性化、責任轉移以及責任分散等。去人性化（dehumanization）的作法是根據一種假定，即不當對待或隨意殺人或殺害自己認識的人，將會明顯的增加自我譴責的風險。不當對待（或殺害）被剝除人性的陌生人則相對容易得多。「一旦被去人性化，他們就不再被視為是有感情、有希望、值得關心的人，而只是次人類的形式」²⁶。然後，就可以很正當的稱呼他們是「野蠻人」、「東方鬼」、「墮落的」、「怪物」、「笨蛋」、「邪惡的懦夫」等等。

責任轉移（displacement of responsibility）的做法是，恐怖份子把自己的行為看成是來自權威者的命令或要求，不是自己的責任。然後，他們得以免於自我譴責的反應，因為他們對於自己的行徑沒有個人的責任；他們只是聽命行事，或許是他們的神要他們做的。

責任分散（diffusion of responsibility）則是恐怖行動經常同時要求組織內的許多人一起工作，這些人因而被集合起來達成某個目的。Bandura指出，每個人所分擔工作相對而言都很少、而且零散，個別地來看，像是無害的工作。這些個別參與的工作集合起來變成一個恐怖、駭人的大行動，若要任何人獨自去做這所有的工作，來完成這個大恐怖行動，可能會遭到抗拒²⁷。

陸、恐怖主義活動的影響

恐怖行動的本質基本上是心理性的；它的目的就是要造成文明社會嚴重的害

²³ Bandura, A.(2004). The role of selective moral disengagement in terrorism and counter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²⁴ Bandura, A.(2004). The role of selective moral disengagement in terrorism and counter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²⁵ Staub, E. (2004). Understanding and responding to group violence: Genocide, mass killing, and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²⁶ Bandura, A.(2004). The role of selective moral disengagement in terrorism and counter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²⁷ Bandura, A.(2004). The role of selective moral disengagement in terrorism and counter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怕和心理的脆弱感²⁸。Ditzler (2004) 認為「恐怖份子的動作，有很大的部分是以他們所帶來的衝擊而訂定的，而且特別是他們的心理效應」²⁹。毫無疑問地，「911 的攻擊達到了它們的目的：造成全球的害怕、不確定和恐怖的心理狀態」³⁰。在已知恐怖主義／行動的本質是心理性的前提下，心理學在下面這些工作上的角色就更顯得重要了：了解它、反制它，以及處理它所造成的創傷效應³¹。

在 911 的攻擊事件之後，在一項全國性的調查裡有 44% 的人表示，自己已經歷到相當大的壓力，有 90% 的人則表示，他們在攻擊後體驗到一些壓力³²。不過，研究資料也顯示族群背景、性別和年齡都對恐怖主義／行動的反應有影響。在全國各地接受 Walker 和 Chestnut 的調查研究的人當中，有許多人表示聯邦政府太過於涉入外國事務裡，現在那些國家要報復了。此外，也有許多人表示美國政府有一種錯誤的安全感，即相信恐怖組織不會對美國加強於其他國家和文化團體之政策予以報復³³。

以本次 2013 年 4 月 25 日波士頓馬拉松賽爆炸案而言，根據《華盛頓郵報》記者 Juliet Eilperin 所做分析報導，說明美國人是否在面對恐怖主義之時變得過於自滿？答案似乎是肯定的。她在文中寫道，蓋洛普在 2013 年四月初進行民調中顯示，百分之零的美國人認定「恐怖主義」是美國眼前最重要的問題。先前六次民調中，恐怖主義也只佔 1% 或不到 1%，而在 911 事件後一年內，則超過 20%。她也分析，波士頓炸彈攻擊可怕、嚇人且毫無意義，也吸引了全國的目光。不過，恐怖份子要的就是吸引目光，以扭曲民眾對於真正威脅的認知。在波士頓馬拉松設置兩顆炸彈，是個惡毒又瘋狂的大屠殺行動，但它不見得預示著恐怖主義宣傳會更為廣佈，也不表示政策或行為有必要大幅改變。政治人物和多數新聞媒體避免猜測炸彈客的身分，而在缺乏資訊的情況下，民眾也不願意妄作結論。如果美國人可以維持住這種冷靜的態度，或許就能逐步減少發動恐怖行動的誘因。

上述概念似乎映證了 Wagner & Long (2004) 所述：「有壓倒性的多數證據顯示，以暴力回應暴力只能引起未來更多的暴力」³⁴。軍事攻擊行動很少能真正解決問題，除非它是在回應對於國家和其住民即將到來的真實威脅。國際恐怖主義／行動不太可能減緩下來，除非暴力的根本原因能被檢視和更正。「這些原因經常包含了在滿足人類基本需求過中所遭遇之真實地和想像的不公正，這些基本需求有因應困難的生活處境、不安全感、缺乏自決的權力，以及其社會認同不被

²⁸ Levant, R. F. (2002). Psychology responds to terrorism. *Professional Psychology: Research and Practice*, 33, 507-509.

²⁹ Ditzer, T. E. (2004). Malevolent minds: The teleology of terrorism. .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³⁰ Marsella, A. J. (2004). Reflections on international terrorism: Issues, concepts, and directions.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³¹ Levant, R. F., Barbanel, L., & DeLeon, P. H. (2004). Psychology's responds to terrorism.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³² Schuster, M. A., Stein, B. D., Jaycox, L. H., Collins, R. L., Marshall, G. N., & Elliott, M. N. (2001). A national survey of stress reactions after the September 11, 2001, terrorist attacks. *New England Journal of Medicine*, 345, 1507-1512.

³³ Walker, K. L., & Chestnut, D. (2003). The role of ethnocultural variables in response to terrorism. *Cultural Diversity and Ethnic Minority Psychology*, 9, 251-262.

³⁴ Wagner, R. V., & Long, K. R. (2004). Terrorism from a peace psychology perspective. In F. M. Moghaddam & A. J. Marsella (Eds), *Understanding terrorism: Psychosocial roots, consequences, and interventions*. Washington, DC: American Psychological Association.

尊重等」(p. 219)。心理學的研究也指出，當代國際社會的各種嚴重衝突經常會造成觸目驚心的傷害，實際上留下的仇恨是一種帶有強力破壞性的動力因素。恐怖活動的深層動力就是這種心中的刻骨仇恨。亦即雖然心理學者對那些受到恐怖行動影響的人提供了許多心理服務，但更重要的是要設法預防它的發生，而非以牙還牙，以眼還眼的復仇應報。

柒、美國重大爆炸與恐怖事件分析

從美國歷年重大恐怖爆炸活動加以分析，發現有多件都為自殺式攻擊活動，但檢視其背景，發現與「自殺炸彈客是貧窮、沒受教育、憤世嫉俗，或者心智失常」這樣的觀點是相牴觸的。美國外交政策研究所的法醫精神病理學者Marc Sageman調查了 400 名蓋達組織的成員，發現他們當中有 3/4 來自中產階級或是社會上層。此外，他注意到「這些人絕大多數（90%）來自有雙親照顧的完整家庭。相較於第三世界通常只有 5~6% 的人上過大學，這 400 人當中有 63% 上過大學。從多種角度看，這些人在他們的社會上都是最好、最光鮮的一群。」不管是他們的事業或家庭，都是如此。「他們沒有家庭或工作上的問題，其中 73% 已婚，而且絕大多數已經有孩子……其中有 3/4 是專業或半專業人士。他們是工程師、建築師、土木工程師，大部份是科學家，人文學科的非常少，更出乎意料的是，他們很少有宗教背景。」³⁵。

大多數的爆炸案動機被認為和縱火案相似。不過，似乎有些炸彈客(bomber)比縱火犯有更強烈的意圖要造成損壞和傷害，並且他們通常不希望掩飾其作案原因。而且，與縱火相比較，爆炸案一般需要更多的技術知識也更危險。從計畫、製造、運送、安置到引爆都需要有更多的技能，絕非如縱火案件那樣只需要在四下無人之際，丟一根點燃的火柴棒到浸滿汽油的易燃物上那麼容易。

雖然，炸彈客絕非源自單一性格，MacDonald (1977) 卻極力辯稱有一種性格類型與爆炸案有關，就像是「強迫型縱火犯」的性格一樣，他稱之為「強迫型炸彈客」。強迫的(compulsive)意思是指個人一次又一次地被迫去做某一件事情，行為好像在個人的控制之外³⁶。

MacDonald 報告他所知道的強迫型炸彈客，是從童年開始就對炸彈表現出強烈著迷。另外，他發現他們對於爆炸設計的討論和各種引爆技術表現出高度的興趣。他們生活的大部分時間，大都投入研究、發展和體驗爆炸。更重要的是，他們會從行動中得到興奮，並且僅被爆炸過程中的一個面向所喚起；爆炸威力、火焰或是爆炸聲。一位炸彈客自白道「我要超越自己」³⁷。

不過，MacDonald 的想法與精神分析的傳統一致，他把性興奮與爆炸案相連結，宣稱在 6 個強迫型炸彈客之中就有 1 個人從爆炸案中獲得性愉悅。這顯然是根據他自己的觀察，很多炸彈客有明顯的性偏差現象。

以 2013 年波士頓馬拉松爆炸案為例，嫌犯為 26 歲的塔米爾南·沙尼耶夫(Tamerlan Tsarnaev)和 19 歲的喬卡·沙尼耶夫(Dzhokhar A. Tsarnaev)兄弟檔。薩納耶夫兄弟居住在波士頓附近，已在美國生活了 10 年，其兄已婚育有一女，其弟曾就讀麻州大學達特茅斯分校(University of Massachusetts Dartmouth, 簡稱 UMD)。而兄弟二人均來自俄羅斯車臣共和國附近的一個地區。兩人在逃亡時又槍殺一名麻省理工學院的校警。

³⁵ Michael Shermer 撰，蔡耀明譯 (2006)，自殺炸彈客不是自殺：科學揭開了自殺炸彈客的神秘面紗！《科學人》，第 48 期 2 月號。2013 年 6 月 20 日讀取自網址：<http://sa.ylib.com>。

³⁶ MacDonald, J. M. (1977). *Bombers and firesetters*. Springfield, IL: Charles C Thomas.

³⁷ MacDonald, J. M. (1977). *Bombers and firesetters*. Springfield, IL: Charles C Thomas.

其中兄長塔米爾南·沙尼耶夫（Tamerlan Tsarnaev）在警方追捕期間中彈身亡。其前女友 24 歲的娜汀艾森考（Nadine Ascencao）17 歲起與塔馬蘭交往。3 年間她目睹他從喜歡跑趴吸大麻的普通年輕人，變成一日祈禱 4 次、嗜看伊斯蘭教宣傳影片的激進份子。另其弟喬卡·沙尼耶夫在毗鄰波士頓的水鎮中彈被捕。嫌犯被捕前藏在一個院子裡的小艇裡。他被捕前曾經在一張紙上寫下作案的原因是報復美國在伊拉克和阿富汗對穆斯林的打擊，稱爆炸案的受害者是附帶損失，就像美國進行軍事行動是造成的平民傷亡一樣。還在遊艇的壁上寫下了「Fuck America」。喬卡·沙尼耶夫據稱在接受盤問時表示案件是他和兄長二人的單獨行動，主要由塔米爾南·沙尼耶夫推動，喬卡表示塔米爾南想捍衛伊斯蘭教。

另據美國媒體報導，美國聯邦執法官員透露，當局在波士頓(專題)爆炸按嫌犯其兄塔梅爾蘭的遺孀凱瑟琳的電腦上發現了蓋達組織在線發行的《靈感》雜誌以及其他宣揚極端主義的材料。

兇嫌之一喬卡·沙尼耶夫於 2013 年 7 月 10 日首次公開出庭，在場的被害人感覺他對他們漠不關心，毫無悔意。七分鐘的庭訊，顯得滿不在乎，好像覺得很無聊。他帶著俄國腔一再對法官說「我無罪」³⁸。

以上的背景，相當符合 Marc Sageman 的發現：「他們當中有 3/4 來自中產階級或是社會上層...絕大多數（90%）來自有雙親照顧的完整家庭.....上過大學。從多種角度看，這些人在他們的社會上都是最好、最光鮮的一群.....沒有家庭或工作上的問題....已婚，已經有孩子...。」但這些為了信仰情願獻出自己的生命的都是什麼樣的人呢？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自殺式炸彈攻擊者是不是都具有相同的或類似的心理狀態？英國精神分析專家裡夫金作出了以下的分析說，產生自殺式炸彈攻擊者需要具備特定的因素和條件。首先，這些人會覺得他們被置身於自己的文化之外，是無用武之地的英雄；其次，他們唯一能做貢獻的方式是通過暴力與自我毀滅；而且，這些人所處的精神狀態使他們根本不把自己的犧牲者當做人來對待。「升入天國」在加沙的伊斯蘭聖戰組織的訓練營地中，伊斯蘭激進分子就是向 12 歲到 16 歲的巴勒斯坦青少年灌輸這樣的思維方式的，伊斯蘭歷史一直推崇為聖戰獻身的烈士精神。

Marc Sageman 認為，以「團體動力學」的角度觀之，仍未成為恐怖份子的人之所以參與聖戰，是因為既有社會聯繫的作用，像已經是恐怖份子或已決定加入恐怖組織的朋友。在 65% 的案例中，在他們參與聖戰的過程中，既有的友誼扮演重要角色。人際關係有助於超越不願犧牲自己的自然傾向。因此，消滅謀殺式自殺的方法之一，是瞄準會影響個人危險的團體，例如蓋達組織³⁹。

捌、我國面臨恐怖炸彈活動之因應：代結語

我國可能因為政治、經濟、社會或兩岸關係不穩定及不安因素，激起部分不滿份子透過學習國際恐怖份子行為，在各地製造擾亂治安問題，如「白米炸彈客」案，恐引發「非傳統性威脅」的擴散效應，應儘速建立標準化的危機處理機制。

而為因應恐怖份子攻擊，行政院於 2004 年建立「反恐行動組織架構及運作機制」，將反恐界定為「國安」及「行政」雙軌機制，針對恐怖行動的性質區分為暴力、生物、毒化物、放射性物質、重大公共建設、資通和其他等七類。行政院並成立「反恐管控辦公室」，裝設「綠、黃、紅」三個恐怖攻擊警示燈，當遭

³⁸ 田思怡編譯（2013 年 7 月 12 日），受害人環伺 波城炸彈客不認罪。《聯合報》。2013 年 7 月 13 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udn.com/2013/7/12/NEWS/WORLD/WOR6/8023428.shtml>。

³⁹ Michael Shermer 撰，蔡耀明譯（2006），自殺炸彈客不是自殺：科學揭開了自殺炸彈客的神秘面紗！《科學人》，第 48 期 2 月號。2013 年 6 月 20 日讀取自網址：<http://sa.ylib.com>。

受恐怖攻擊時，警示紅燈亮起，行政院長立即召開「反恐行動政策會報」，針對各種狀況啟動相關應變措施。內政部警政署亦設立任務編組的「反恐科」，針對非軍事行動的恐怖攻擊提出各種反恐行動作為。國軍亦針對類似可能的「斬首行動」成立反恐部隊，為各種恐怖攻擊展開反恐電腦兵推演習。另以我國反恐機制論之，平時依據隸屬總統之國安體系與行政院系統並行之「雙軌制」精神進行運作，亦即透過「行政院反恐怖行動政策會報」、「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國家安全會議反恐情勢綜合研判小組」與「國家安全局反恐怖情報整合中心」等4個單位組成之體系落實反恐作為。應變時以國安體系為主，依據國安局「反恐怖情報整合中心」提供之情資進行初判，並經國安會「反恐情勢綜合研判小組」正式提出判定結果，即將發生恐怖攻擊事件一旦判定則立即升高處理層級，改由國安會啟動「反恐危機決策小組」負責緊急應變時危機處理之決策。

就我國而言，我國遭受恐怖主義威脅不是全然沒有，但是成為國際恐怖主義攻擊直接鎖定目標可能性不大，主要因為臺灣民主發展已趨成熟，未有施行暴力攻擊的組織。其次則是臺灣社會多元的宗教文化，任何宗教均有其支持者且不會互相排斥，故伊斯蘭教之激進言論在臺灣並不多見。另外，由於海島的地緣特性，目前沒有證據顯示有國際恐怖主義組織活動之案例，對臺灣之滲透也相對困難。

然而，這是否意味著我們不需要反恐？答案是否定的，因為臺美之間均維持良好關係，臺灣也自視為美國友邦，使得臺灣仍有受到恐怖主義威脅的可能。加上恐怖主義是由「非對稱性」而來之威脅，藉由「震驚效果」而達成其訴求目標也是極為可能，若從國家與團體之實力對比而言，我國仍有成能成為恐怖分子進行非對稱性攻擊之目標。

此外，我國境內印尼及菲律賓的外籍勞工人數眾多，「伊斯蘭祈禱」團體（JI）、與「阿布沙耶夫武裝組織」（ASG）等恐怖組織，亦可能利用我引進之外勞，吸引其成為新成員，利用我國發達之外貿而開設帳戶進行洗錢、購置硬體裝備，且在恐怖主義與跨國組織性犯罪逐漸結合的趨勢下，臺灣內部之幫派組織與組織性犯罪團體亦可能與地區之恐怖組織接觸，或尋求偷渡管道、槍械供給或藏匿協助，進而助長其勢力延伸至我國境內⁴⁰。

但據媒體報導指出，負責我國反恐應變的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竟只有十一人、一年預算五百萬元，且高鐵炸彈案發生後完全沒開過應變會議，朝野立委曾在立院外交國防委員會痛批政府簡直把反恐當兒戲。國土安全辦公室主任陳會英坦言，高鐵炸彈案發生後，雖然有上報國安會和行政院，但院長江宜樺未曾找過她，至今也沒見過她；因無充分證據顯示這起事件是恐怖攻擊，為避免引發恐慌，所以就沒有啟動反恐應變機制，國土安全辦公室也沒開過會，上任一年多來也未召開過國土安全會報⁴¹。

針對高鐵爆炸案，亡羊補牢的作法為：目前各部會雖有基礎防護設施的建置，但並未法制化，且民間重要的基礎設施也無法令可強制要求其做好防護設施，故行政院國土安全辦公室因此規劃「關鍵基礎設施防護條例草案」，將政府各機關及民間，包括三鐵（高鐵、台鐵、捷運）、核電廠等納入法令規範範圍⁴²。

⁴⁰林釗圭(2012)，《參加 2012 年美國聯邦調查局太平洋地區講習報告》（行政院各機關因公出國人員報告書）。臺北市：行政院。

⁴¹吳明杰（2013 年 4 月 17 日），高鐵炸彈案 國土室沒開過會應變。《自由時報》。2013 年 6 月 20 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3/new/apr/23/today-fo2.htm>。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3/new/apr/22/today-p1.htm>。

⁴²邱燕玲（2013 年 4 月 22 日），政院將提關鍵基礎設施防護草案。《自由時報》。2013 年 6 月

另根據國安局於立法院報告指出，我國反恐機制指導原則是「阻絕境外」，過去透過多元情報部署，主要蒐集外來恐怖威脅，但從這次高鐵炸彈案可看出，本土型極端激進人士大多單獨行動，較難事先發掘預警徵候，相關情報部署應依據情勢發展，適時檢討調整。報告強調，目前已提列國內具危安顧慮對象計有一千多人，未來將持續注查、建檔，防杜恐怖行動再生。國安官員指出，目前國內並沒有列管恐怖份子及恐怖組織，而上述提列具危安顧慮的對象中，也不包含政治極端份子⁴³。

由上述報導分析指出，臺灣在經歷高鐵爆炸案與波士頓爆炸案後，各相關部會似乎意識到反恐問題重要性，紛紛制訂相關法規或措施，以免於恐怖爆炸活動的攻擊之中。

從國土安全而言，反制恐怖主義已經是廿一世紀國家安全的優先項目之一。原因即在於恐怖攻擊事件，不僅可能造成民眾重大傷亡，同時透過傳媒即時轉播，非常容易引起社會各層面的動盪與不安。但由於臺灣從來不曾真正面對恐怖攻擊，過去最多只是透過國際情報交換管道，和其他國家交換相關情資，特別是可能牽涉恐怖活動的資金控管，任務內容和國安會、國安局的執掌相差無幾，因此「反恐辦公室」能發揮的功能其實非常有限。日前，美國波士頓發生馬拉松炸彈爆炸恐怖攻擊事件，曾被大陸央視新聞譏諷，「美國反恐十年，但愈反愈恐。」期待臺灣未來能藉由相關事件的教訓，不要讓臺灣的反恐工作落入央視對美國的譏諷預言一樣。

學者張淑中（2013）曾引用犯罪學「日常活動理論」來說明本次高鐵爆炸案與波士頓爆炸案，並認為需提升培養全民的反恐意識，或許可做為借鏡參考⁴⁴。

其運用犯罪學理論探討此次行李炸彈案，一般而言，炸彈攻擊若要成功發生，至少在時間與空間上要有三項因素聚合在一起：一、具有犯罪動機及能力的「加害者」，例如有暴力傾向的不滿時勢份子；二、容易接近且有弱點的「合適標的物」，例如人潮眾多的車站、百貨公司或大型活動場合（如此次美國波士頓舉行馬拉松比賽的終點站）等；三、有能力遏止犯罪發生的「監督者」不在場（例如警察、保全人員或具有危機意識不特定的人都不在現場）。

換言之，此次在臺灣差點造成重大人員傷亡的行李炸彈案，其實已符合上述三個基本條件。只是，由於歹徒作案方法與炸彈技術仍有些拙劣，才未能順利引爆炸彈。經由此事件的寶貴經驗，讓一般民眾深刻瞭解到恐怖攻擊事件的發生，已絕非只是他人的「瓦上霜」，它隨時可能成為我們的「門前雪」，但大家完全不自知。簡言之，未來民眾到人潮洶湧的地方時，可能都要培養並具有「自我保護意識」與「防範恐怖攻擊意識」等預防觀念，培養全民反恐意識。

身為安全管理領域研究者，本文期望能夠通過對恐怖活動、恐怖犯罪的釐清、恐怖活動理論的說明、恐怖活動心理社會脈絡的剖析、恐怖活動者的動機等面向，對恐怖爆炸活動有全面性瞭解，藉以拋磚引玉，更加強對此一領域之研究，並就我國如何因應以建構全面性的社會與安全之防護網，期待可為我國反恐工作的參考。

20 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3/new/apr/22/today-p1-2.htm>。

⁴³吳明杰（2013 年 4 月 22 日），反恐上緊發條 監控千餘危安對象。《自由時報》。2013 年 6 月 20 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3/new/apr/22/today-p1.htm>。

⁴⁴張淑中（2013 年 4 月 17 日），開始培養反恐意識。《自由時報》。2013 年 4 月 18 日讀取自網址：<http://www.libertytimes.com.tw/2013/new/apr/17/today-o6.htm>。